

##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6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截至 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为 2,369,111,152 股，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19,186,464.49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预计总股本数为 2,369,111,152 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 2,369,111,152 股，暂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42,146,669.12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4.5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董事会作出的该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